

证券代码：605288

证券简称：凯迪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4

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的相关情况

（一）《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及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2026年6月10日为预留授予日，向12名激励对象授予197,400股限制性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二）鉴于1、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中1人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2、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因2025年度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不能解除限售；3、公司于2026年6月10日完成了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根据《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及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本次计划的回购价格及数量进行调整，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26.505元/股调整为18.404元/股，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由192,640股调整为269,696股。

综上，董事会同意将前述共计269,696股限制性股票以18.404元/股的价格予以回

购注销，并办理相关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未成就暨调整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和数量并回购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二、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相关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规范运作，结合公司上市情况及实际经营需要，公司拟对章程中的有关条款进行修订，形成新的《公司章程》。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894.2217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886.9921 万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9,894.2217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公司现有股东情况以证券登记结算机构记载的为准。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9,886.9921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公司现有股东情况以证券登记结算机构记载的为准。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公司将在股东会审议通过后，至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相关变更登记及备案事项。

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将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

常州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11 日